

005402

巴彦淖尔盟物资志

巴彦淖尔盟物资局

005402

巴彦淖尔盟物资志



纸皮

主 编 蒙继业
编 修 刘树青
资料辑录 刘树青 左雅玲
书名书写 靳申义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第一节 管理经营机构的建立、发展和演变过程	(1)
第二节 管理体制演络情况	(9)
1、“文革”前和“文革”中的管理体制	(10)
2、1979年至1985年的管理体制	(11)
(1) 自治区实行财务垂直、目标管理	(11)
(2) 盟内实行划小核算单位，政企机构分设	(12)
(3) 盟内实行简政放权、政企职责分开	(13)
(4) 全系统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	(15)
第三节 业务发展及经营成果	(17)
1、经营物资类别、品种及规格	(17)
2、“文革”前、中、后历年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17)
(1) 1962年至1965年经营情况	(17)
(2) 1966年至1978年经营情况	(18)
(3) 1979年至1987年经营情况	(18)
3、实行经济责任制后历年实现利润、上缴税金递增比例	(19)
第二章 计划分配体制沿革	(24)
第一节 “文革”前计划分配体制变化情况	(24)
第二节 “文革”期间计划分配体制变化情况	(26)

第三节	“文革”后两年计划分配体制变化情况……	(27)
第四节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计划分配体制变革概要	(28)
第三章	计划分配、供应.....	(31)
第一节	各个时期分配供应情况.....	(31)
第二节	国家分配巴盟主要物资指数及增长变化 比例情况.....	(39)
第三节	主要物资实际供应及变化情况.....	(48)
第四节	八五年以来自行组织主要计划外物资数量、增 长比例及供应方向.....	(49)
第四章	流通体制.....	(54)
第一节	金属材料流通.....	(54)
(一)	机构建立及演变.....	(54)
(二)	经营范围、规模.....	(55)
(三)	流通形式.....	(56)
(四)	经营管理.....	(64)
(五)	固定资产总值及主要项目、数额.....	(65)
第二节	木材流通.....	(68)
(一)	经营机构的建立及演变.....	(68)
(二)	经营范围、规模.....	(71)
(三)	流通形式及计划分配、供应.....	(73)
(四)	木材的节约代用.....	(81)
(五)	木材流通的加工工业.....	(83)
(六)	固定资产总值及主要项目、数额.....	(84)
第三节	机电产品流通.....	(86)
(一)	机构沿革.....	(86)

(二) 经营范围、规模	(86)
(三) 流通形式	(90)
(四) 经营管理	(92)
(五) 1978年至87年大宗机电产品供应	(94)
(六) 清仓、报废、削价处理	(96)
(七) 固定资产总值及主要项目、数额	(97)
第四节 建筑材料流通	(100)
(一) 机构建立及演络过程	(100)
(二) 经营范围、规模	(100)
(三) 经营管理	(102)
(四) 供应概略	(104)
(五) 固定资产总值及主要项目、数额	(107)
第五节 轻化产品流通	(109)
(一) 机构演变	(109)
(二) 经营范围、规模	(109)
(三) 经营概况	(111)
(四) 固定资产总值及主要项目、数额	(117)
第六节 煤炭流通	(119)
(一) 机构沿革	(119)
(二) 经营范围、规模	(120)
(三) 经营管理	(120)
(四) 购、销、存及分用途供应	(126)
(五) 固定资产总值及主要项目、数额	(136)
第七节 金属回收流通	(138)
(一) 机构演变	(138)
(二) 经营管理	(139)

(三) 固定资产总值及主要项目、数额	(142)
第八节 生产资料服务流通	(144)
(一) 机构演变	(144)
(二) 经营管理	(144)
(三) 固定资产总值及主要项目、数额	(150)
第五章 财务、物价管理体制	(152)
第一节 财务管理体制	(152)
(一) 财务管理体制的演变	(152)
(二) 自有流动资金及增减变化	(156)
(三) 固定资产总值及来源	(158)
(四) 利润及分配	(158)
(五) 专用基金积累及使用	(160)
第二节 物价管理	(161)
(一) 管理概要	(161)
(二) 各类物资收费标准	(163)
(三) 改革、开放、搞活后物价管理改革的 主要内容	(164)
第六章 职工教育及物资经济理论研究	(166)
第一节 职工教育开展情况	(166)
(一) 职工文化补习	(167)
(二) 职工专业培训	(167)
(三) 自筹资金创办电大物资班	(168)
第二节 物资经济理论研究情况及成果	(169)
第七章 大事记	(171)
第一节 机构、人事类	(171)
第二节 管理、会议类	(774)

第一章 概述

第一节 管理经营机构的建立、发展沿革

巴彦淖尔盟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西部，是一个以农牧经济为主，工业占相当比重，由蒙、汉、回、藏等十二个民族聚居的地区。全盟土地面积64.413平方公里，人口近150万，1958年，巴彦淖尔盟与河套行政区合并，行政区域名称为巴彦淖尔盟。盟所在地设在磴口县的巴彦高勒镇。

1958年以前，由于工业比重少，基建投资不多，需要统配的工业品生产资料有限，没有建立专门的物资供应机构。统配物资的组织供应均由各级商业和供销部门承担。一九五八年党中央提出大办工业的号召后，各地掀起大办工业的高潮，地方工业发展迅猛，对统配物资的需求急剧增长，原来由商业、供销部门兼办统配物资的组织 and 供应，已不适应各项生产和建设的需要。因此，于1958年8月建立了专门管理和经营物资的机构——巴盟计委物资管理局。巴盟计委物资管理局隶属于计委领导，韩振国同志任局长，配备干部8人。物资管理局下设仓库，有职工20多人，担负着全盟物资组织供应任务。

1960年9月根据中央关于对物资体制的改革，加强物资工作和建立物资机构的指示，盟委决定将计委物资局改为盟公署物资局，刘志生同志任局长。盟物资局内设人事秘

书、冶金建材、燃料化工机电、计划统计、财务会计五个职能科。原属仓库改为物资综合公司，并在五原刘召车站新建中转仓库，人员编制70人。

1962年5月盟委根据党中央对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决定撤消公署物资局的建制，并入计委，对内为物资科，对外仍为盟公署物资局，编制8人。物资综合公司由内蒙物资厅直管，改为内蒙物资厅巴彦高勒物资二级站。

在中央调整国民经济方针的指导下，全盟下马了一批工业企业。为了把这批下马工业企业闲置的机械设备、库存物资得以利用。1962年8月盟委决定建立巴盟物资收购公司。收购公司内设业务、储运、财统、秘书四个科，米岳龄同志任经理，编制32人。

1963年7月，根据木材供应实行归口管理的规定，原由商业系统经营的市场木材业务，交由物资部门接管经营，成立了巴盟木材公司，杭锦后旗、五原县、临河县木材公司。

1963年8月，物资收购工作结束，物资收购公司并入巴彦高勒二级站，更名为巴盟物资综合公司。综合公司内设人事秘书、生产服务、财会统计、冶金机电化工建材、储运五个科，以及五原刘召车站仓库，编制71人。

1963年9月，盟委根据内蒙党委工业书记会议关于恢复盟市物资机构，在有条件的旗县建立物资管理和经营机构的指示精神，决定重新成立盟公署物资局，内设人秘、综合业务、财会、三类物资四个科，人员编制18人。

1964年各旗县根据公署关于尽快建立物资机构的要

求，五原县、杭后旗、临河县、磴口县、中后旗先后建立了物资局，并配备了正副局长。

1964年是建国以来，我盟物资战线自身建设大发展的一年，机构由盟延伸到旗县，由3个发展到11个，人员由1963年的85人发展到201人，其中盟级120人，旗县81人。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局主要领导刘志生同志被批斗，领导班子陷于瘫痪。根据当时的形势，产生了局“抓革命，促生产”小组，代行领导职权。郑占科同志任“抓促”小组组长。

1970年，根据军管会的决定，撤销盟物资局，将煤建公司、物资综合公司、木材公司合并，组建为巴盟物资供应站革命委员会，胡新荣同志任物资供应站革委会主任。

1972年6月巴盟革命委员会决定把物资供应站改为巴盟革命委员会物资局，煤建业务和人员划归商业系统，吴学易同志任局长。

1973年5月吴学易同志调出，调刘志生同志再任局长。

同年9月，为了适应形势发展的要求，成立了巴盟金属、建材、木材、机电轻化公司，实行独立核算。1976年1月，巴盟物资局为加强统一领导，将已分设的盟金属、木材、机电轻化三个公司变成一套机构，两个牌子。即，对内称科，对外仍为专业公司。

1976年5月经巴盟革委会批准，成立巴盟物资局专业装卸队，定编15人，担任装卸搬运物资任务。

1976年10月，党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结束

了十年动乱。十年动乱期间，物资工作受到了林彪、“四人帮”极左路线的严重干扰和破坏，但由于全盟物资战线广大职工坚持工作，物资组织供应从未间断，因而，对巴盟的生产和各项事业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1978年5月，随着业务的发展，分别成立了金属、木材、建材、机电、轻化、金属回收、生产资料服务等七个专业公司。

同年8月煤建业务由商业部门划归物资部门管理，改称为燃料公司。

粉碎“四人帮”后，党中央采取了一系列拨乱反正的措施，从思想、路线、方针、政策方面清除“左”的影响。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兴起的经济改革浪潮，由农村转向以城市为中心的全面改革。1983年，巴盟物资局在行政机构改革中，改制为巴盟物资综合公司，蒙继业同志由局长改任为综合公司经理，内设办公室、调研室、人事、计划、农牧、物价、财会、审计、科教等9个科室，并相应建立了工会、纪检组织，有职工45人。

旗县物资局在城市全面改革的推动下，在改革、开放、搞活的新经济政策的指导下，实行政企分开，简政放权，划小核算单位由试点到推广。到1986年各旗县市物资系统普遍建立了上下对口的专业公司。

在近三十年的历史中，巴盟的物资管理机构和企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已经形成完整的供销体系。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巴盟的物资行业得到了又一次大发展。物资由综合经营划分为专业经营，经营网络由城镇延伸到农村。全盟物资机构由1980年的16个发展到1987年

的64个。全盟物资经营网络分布如下：

盟级有经营网点9个：金属、木材、机电、轻化、建材、生产资料服务、金属回收、燃料、木材加工厂、加劳动服务公司和局机关共11个机构，有职工481人。

临河市有经营网点8个：金属、木材机电、建材、轻化、金属回收、劳动服务、燃料、基建承包配套公司、狼山乡物资供应站，连同局机关共9个机构，有职工256人。

五原县有经营网点14个：金属、木材、机电、金属回收、轻化、建材、生资、木材加工厂、门市部、菱苦土厂、塔尔湖、四分滩物资供应站，加局机关共15个机构，有职工255人。

乌前旗有经营网点13个：金属、机电、木材、轻化建材、金属回收、燃料公司、木材加工厂、物资经营部、朝阳、公庙子、白彦花、西小召、长胜物资站加局机关共14个机构，有职工216人。

乌中旗有经营网点7个：金属建材轻化、机电公司、生资、木材、石哈河、乌加河、刘召车站物资供应站加局机关共8个机构，有职工84人。

杭后旗有经营网点11个：金属、木材、建材、金属回收、机电、生资、燃料公司、木材加工厂、机电门市部、头道桥、三道桥供应站加局机关共12个机构，有职工193人。

乌后旗有经营网点5个：金属、木材、燃料公司、青山镇、东升庙物资供应站，加局机关共6个机构，有职工74人。

磴口县有经营网点7个：金属、木材、机电轻化、金属

回收、生资、燃料公司、机电门市部，加局机关共 8 个机构，有职工 1 3 1 人。全盟物资管理、经营企业共有职工 1690 人，盟级占 2 8 %。

巴盟物资局历届领导成员组成情况一览表

巴盟计委物资局

1 9 5 8 — 6 0 . 8

党小组	组长	局长
	韩振图	韩振图

巴盟公署物资局

1 9 6 0 . 9 — 6 2 . 3

党支部	书记	副局长
	刘志生	刘志生

巴盟计委物资局

1 9 6 2 . 4 — 6 4 . 8

党支部	副书记	局长
	刘志生	刘志生

巴盟公署物资局

1 9 6 4 . 9 — 6 5

党支部	书记	副书记	局长	副局长	代副局长
	刘志生	常振华	刘志生	郑占科	常振华
					孙鹤

巴盟公署物资局

1966年

党支部	书记	局长	副局长
	刘志生	刘志生	郑占科

巴盟公署物资局

1967—69

“抓促”小组	组长
	郑占科

巴盟物资综合供应站

1970—71

党支部	书记	革委会主任	副主任
	郑占科	胡新荣	郑占科 米岳龄

巴盟革委会物资局

1972

党组	书记	局长	副局长	
	吴学易	吴学易	郑占科	张继功 米岳龄

巴盟革委会物资局

1973—78

党组	书记	副书记	局长	副局长
----	----	-----	----	-----

刘志生	郑占科	刘志生	郑占科
			米岳龄
			张继功
			蒙继业
			孙鹤

注：75年9月蒙继业任副局长，78年6月孙鹤任副局长

巴盟公署物资局
1979—80.10

党组	书记	副书记	局长	副局长
	郑占科	蒙继业	郑占科	蒙继业
				米岳龄
				孙鹤
				张涵
				陈宝珊

巴盟公署物资局
1980.10—82

党组	书记	局长	副局长
	蒙继业	蒙继业	米岳龄
			王成华
			孙鹤
			陈宝珊

巴盟公署物资局

1983—87.9

党组书记 副书记 局长 副局长 纪检书记 工会主席
蒙继业 王成华 蒙继业 王成华 刘佐卿 续明亮
孙鹤
王文章

巴盟公署物资局

1987.10

党组书记 书记 局长 副局长 督导员
蒙继业 蒙继业 孙鹤 王成华
袁开国
苏振民

第二节 管理体制演络情况

从1958年巴盟物资局建立至1987年，巴盟的物资管理体制大体经历了六次变革。这六次变动，尽管在内容和方法上有所不同，但基本上是以条条为主或以块块为主之间的交替更动。1958年至1960年从中央到地方实行以条条为主的管理体制，1961年至1963年实行的是以块块为主的管理体制。1964年至1969年在自治区范围内实行以条条为主的管理体制。1970年至1978年又下放块块管理。1979年至1986年在自治区内，实行财务归条条，人员、物资分配归块块的体制。从87年又将财务垂直领导，下放块块管理。

1、“文革”前和“文革”中的管理体制

为了适应工农业生产大跃进的要求，巴盟于1958年建立了物资机构。这时全国物资管理实行的是以条条为主，条块结合的体制。从中央到地方都是按行业划分，以行业的隶属关系编制计划，分配物资。由于工农业生产的迅猛发展，物资供不应求，供需矛盾突出。党中央于1960年5月18日批转了国家经委党组“关于加强物资供应工作和建立物资管理机构的请示报告”，对以条条为主的分散管理体制进行了重大改革，实行中央领导下的分级管理体制。把原来由各部分散管理的物资，改为国家物资总局统一收购，统一供应，统一管理，并根据产品对国民经济影响的程度，实行中央、省、地、县的分级管理。这种管理体制同各部分散管理的体制比较，影响国计民生的统配物资基本集中于中央统一管理，便于中央统筹规划，全面安排。

由于管理体制的改革，管理方法也随之改变：在计划编制方面，生产、基建、物资计划的编制下达，基本以块块为主；在组织物资供应上，物资的申请、订货和供应上基本以块块为主，由地方统一安排，组织订货。在组织全国订货时，国家物资总局只对省、市、自治区物资厅（局）一个户头；在物资管理上，在地区内各行业之间的物资调剂、调度，都要由地方负责。各地实行仓库统一管理，便于集中有限物力，保证重点。

根据中央对物资体制的改革，我盟物资体制相应做了一些变动，一是根据中央关于加强物资工作和建立物资机构的指示，盟计委物资管理局改为盟公署物资局，二是盟管的物资综合公司由内蒙物资厅接管，变为内蒙巴彦高勒物资二级